

证券代码：300237

证券简称：ST美晨

公告编号：2026-048

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山东美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晨工业”）通知，美晨工业与潍坊力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力创电子公司”）技术合作开发合同纠纷，现已收到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书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有关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前期，因技术合作开发合同纠纷，力创电子公司向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，请求美晨工业依约支付授权费用及资金占用费用 2,040 万元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二、有关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

近日，美晨工业收到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送达的(2026)鲁 0791 民初 203 号《民事判决书》，法院对本案现已审理终结，一审判决主要内容如下：

- 1、驳回原告潍坊力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。
- 2、案件受理费、保全申请费均由原告潍坊力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负担。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，原告尚未明确在法定期限内是否提起上诉，本次诉讼的最终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，尚不能确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最终影响，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，并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。截至目前，公司生产正常、经营稳定、管理有序、市场客户加力拓展、外部融资平稳推进。后续，公司将继续通过多种措施，强化内部管理和运营管控，全面提升风险抵御能力，切实维护公司和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正当权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4 日